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 年 3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在公司综合楼 A 座 9 楼视频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严平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审议提交本次会议的 15 项议案并逐项进行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 ESG 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公司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226604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9064.18 万元。同意将此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告》（2024-013）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绩效考核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同意将此计划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2024-014）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技改技措和设备更新投资计划》。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安排技改技措项目投资 30679 万元，设备更新投资 3459.32 万元，投资总额为 34138.32 万元。

同意将此计划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审计费用总额 9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5 万元）。

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4-015）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组织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适时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控股股东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参会表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尚需取得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必要批复，同意由董事长择机确定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等具体事项，公司适时向全体股东发出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 日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3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37,515.38 万元，2023 年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213,763.84 万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49,316.19 万元，总计可用于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263,080.03 万元。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每 10 股拟派发现金股利 4 元（含税）。按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3,226,604,400 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 129,064.18 万元，其余未分配利润 134,015.85 万元。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 / 转股 / 回购股份 / 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 /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根据生产经营等实际情况，经过审慎研究后做出的，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此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 日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并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执行的会计政策变更，无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 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变更后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影响数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1,225,780.25	299,843,027.76	18,617,247.51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874,738.67	49,491,986.18	18,617,247.5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变更后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影响数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496,789.78	186,114,037.29	18,617,247.51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583,436.72	39,200,684.23	18,617,247.51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 日

公司代码：601958　　公司简称：金钼股份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 10 股拟派发现金股利 4 元（含税）。按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3,226,604,400 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 129,064.18 万元，其余未分配利润 134,015.85 万元待以后分配。该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钼股份	60195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建强	习军义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锦业一路 88 号金钼股份综合楼 A 座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锦业一路 88 号金钼股份综合楼 A 座
电话	029-88320076	029-88320019
电子信箱	jdc@jdcmoly.com	jdc@jdcmol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3 年钼市场震荡剧烈、波动频繁，钼价呈现鲜明的季节性波动趋势。据国内权威行业网站统计，全年国内 45% 钼精矿均价 3876 元 / 吨度，同比上涨 38.35%；国际氧化钼均价 24.14 美元 / 磅钼，同比上涨 28.61%。

公司是全球钼行业内具有较强影响力的纯钼专业供应商，主要从事钼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研发及钼相关产品贸易经营业务，已形成钼“自产 + 自营 + 贸易”相融合的业务经营模式。2023 年公司持续推动钼产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谋划深推“质效量”倍增计划，高起点全方位承接做强“五级”链群，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着力推动产业晋档升级、低碳绿色发展，致力打造世界一流钼业强企。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总资产	18,292,393,088.34	15,805,508,218.60	15.73	14,459,644,97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14,610,192.21	13,154,698,805.20	16.42	12,041,531,346.63
营业收入	11,531,475,998.91	9,531,281,637.17	20.99	7,973,827,04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9,157,016.20	1,334,743,880.82	132.19	494,790,84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58,285,526.29	1,313,300,836.99	125.26	464,178,74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3,013,011.57	2,481,337,579.31	39.97	969,117,119.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67	10.64	增加 11.03 个百分点	4.08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96	0.41	134.15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96	0.41	134.15	0.1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644,158,700.97	2,866,009,642.76	3,342,943,226.07	2,678,364,42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2,652,619.14	660,111,775.61	844,027,252.20	762,365,36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8,857,053.61	659,190,809.51	829,583,769.45	640,653,89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13,131.72	613,810,248.92	412,835,966.66	2,334,553,664.2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8,8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11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	-15,125,412	2,323,659,628	72.02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3,956,249	68,947,223	2.14	0	无	0	其他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0	17,408,152	0.54	0	无	0	国有法人
刘焕宝	-4,066,300	13,585,477	0.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莫荣春	3,215,400	12,735,567	0.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0,500	10,432,151	0.3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46,391	7,139,495	0.2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相对收益型产品（保额分红）委托投资计划	285,790	7,075,495	0.2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1,940,400	7,025,800	0.2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二组合	-10,224,600	6,916,850	0.2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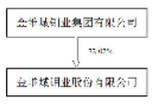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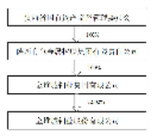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153,147.60 万元，完成年度经营计划目标的 109.92%，同比增加 200,019.44 万元，上升 20.99%；利润总额 412,186.77 万元，同比增加 225,271.28 万元，上升 120.5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915.70 万元，同比增加 176,441.31 万元，上升 132.19%。开展的主要工作：

（一）聚焦主业做优做强，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

一是科学编制“五级”延链图谱和产品成本链、增值链、市场链图谱，积极探索强链补链延链路径。谋划并启动实施 13 项国之重器项目，攻克低氧大单重钼铌靶材制备关键技术。加快推动产业链高端产品强链延链，钼靶材等高端高附加值产品产销实现大幅增长，靶材销量同比上升 10.58%。二是深入贯彻“质效量”倍增计划，强化生产经营管理，全面释放产业链产能，确保生产高质量连续运行。三是市场化经营机制不断优化，内部订单市场化流转、结算深入实施，分子公司经营活力持续释放。四是坚持“一厂一策”，管理创新、采购优化、工艺改进等多措并举，经营考核机制更为完善，高质量发展举措持续拓宽。

（二）强化市场经营意识，公司盈利能力稳步提升

一是发挥订单指挥棒效力，适时调整产品结构，积极促进原料向“市场需求大，盈利能力好”的产品转移，各主要订单产品交付率均达到 100%以上。二是严防贸易经营风险，确保货款回收安全，制定实施销售与贸易经营风险管控规定，压缩和优化授信客户群体，全年授信额度同比降低 10%。三是以市场引领为突破口，实现 4N 钼粉、钼薄板、TZM 合金、钼零件、钼圆片等新产品持续销售。

（三）提升产业基础保障，产线产能全面有效释放

一是积极对接市场，适时调整产品结构，主要产品产量达到预期目标，全年生产钼精矿（45%）完成计划 100.1%。二是加强生产管理，优化工艺指标，两个矿山稳产高产，其中：矿山分公司供矿均衡性显著改善，无矿停车时间同比降低 83%；金钼汝阳加快东帮剥离，供矿效率稳步提升，半自磨运转率达 94.14%，同比增长 5.31%。三是聚焦“稳增产、优品质、提效益”目标，各加工板块对标对表，找差距、补短板、强弱项，产线产能稳步释放。四是设备物资管理再上台阶，有效保障产业链产能释放，主作业线设备故障与事故停机同比降低 60.7%。

（四）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技术质量支撑作用增强

一是加强科研项目管理，实施科研项目 49 项，整体进度完成率 94.8%，累计研发投入 3.36 亿元，为高企三年复审奠定基础。二是规范科技成果申报管理，获得授权专利 30 件；申报陕西省三新三小创新竞赛项目 37 项，获奖 19 项。三是实施“四化”建设项目 20 项，数据中心扩容、冶炼小粒度钼铁色选除杂等 8 项已完成，其余 12 项正按进度实施。四是聚焦“三个面向”持续发力，攻克超纯钼粉除杂难题，具备批量稳定生产 4N 级高纯钼粉能力；制备出系列钼铼合金管产品，获得客户首批 482 万采购合同。五是质量管理持续提升，编制三年质量工作规划，发布新版体系文件 600 余册，有序开展质量管理体系换版宣贯。

（五）紧抓关键节点把控，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动

一是强力抓实重点项目建设，全年投资 14060 万元，完成计划 108%，采矿升级改造项目东北帮扩帮基本完成，选矿升级改造项目正在进一步优化建设方案，钼焙烧低浓度烟气治理项目整体进度完成 80%以上。二是实施技改技措项目 34 项，投资 29664 万元，完成计划 104%；实施安环项目 23 项，投资 11982 万元，完成计划 100%。

（六）强化风险管控，依法合规经营持续增强

一是持续优化年度经营绩效考核，将成本管理全面融入生产经营业务，重点实行可控单位成本考核，加强加工板块边际利润考核力度，促使各单位持续降成本、精管理、提效能。二是推进业财深度融合，扎实开展全面预算和付现成本管理，以“锁定价格、降低成本、增加利润”的预算管控模式为基础，加强预算指标与考核指标有效融合，实现成本与资金联动。三是持续关注工程项目、销售业务、物资采购等高风险领域，严格合同审查把关和制度建设，确保生产经营活动依法合规。

（七）全面深化基础管理，公司发展基石不断夯实

一是安全环保应急穿透到底，深入开展安全环保管理实效提升、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深化、外包单位月考核季评价等专项工作，建立分片督导机制和“过程 + 目标”考核体系，实行穿透式管理、清单化管控，全年公司安全环保态势整体平稳。启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排查整治重大事故隐患 13 项、一般隐患 1992 项，安全绿色发展根基不断夯实。二是人力资源管理不断优化，切实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稳步实施全员绩效考核，推动绩效与收入增减同向联动。三是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完善，全面梳理公司法人治理制度，修订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公司章程》等治理制度，确保“三会”依法合规运行。四是市值维护富有成效，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2023 年派发现金股利 96,798.13 万元，年内公司股价最高达到 15.12 元 / 股，创 2015 年以来新高，并被纳入 MSCI 中国指数和上证 180 指数。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严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1 日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2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在公司综合楼 A 座 9 楼 1 号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2 人。监事唐英林书面委托监事会主席李宏伟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宏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与会监事审议提交本次会议的 5 项议案并逐项进行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信息能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会计事项的处理、公司所执行的会计制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

2、监事会成员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认为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与会董事在审议、表决时，履行诚信义务。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决议合法有效。

3、公司遵循内部控制基本原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设置完整，人员配置到位，内部控制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保证各项业务、各个环节的规范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未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事项发生。

4、公司所执行的会计制度及会计事项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公司财务报告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为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根据生产经营等实际情况，经过审慎研究后做出的，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此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3 日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4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且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 年 4 月 1 日，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4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5 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钼集团”）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李富有、王军生、季成、张金钰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进行了审议并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公司 2024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维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协议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同意将该计划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二）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计划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52949.00 万元，实际发生额为 28884.76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方	2023 年计划金额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	460.00	416.78	
	宝钛特种金属有限公司	2700.00	512.51	受市场影响交易减少
	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460.00	44.96	市场价格下降导致交易减少
	小计	3360.00	974.25	
购买商品	陕西有色榆林煤业有限公司	2275.00	1337.55	需求下降导致交易减少
	渭南产投金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	1932.18	
	陕西美鑫投资有限公司	2640.00	1863.84	需求下降导致交易减少
	小计	7015.00	5133.57	
提供劳务	西安金钼众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	0.00	
	小计	5.00	0.00	
接受劳务	西北有色地质、西安勘察设计院等	2877.00	884.07	项目减少导致劳务降低
	陕西金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204.00	15339.74	项目减少导致劳务降低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	2130.68	
	渭南产投金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6.00	19.44	
	陕西宝钛泰乐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6.0	0.00	
	小计	35313.00	18373.93	
其他流出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	7250.00	4403.01	租赁数量下降导致交易减少
	小计	7250.00	4403.01	
其他流入	西安金钼众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00	0.00	
	小计	6.00	0.00	
合计		52949.00	28884.76	

注：以上交易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三）2024 年度，公司计划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800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销售商品	宝钛特种金属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产品	2090.00
	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股公司	产品	260.00
	陕西华光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的关联法人	产品及转供电	1358.00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	转供电	175.00
	小计			3683.00
购买商品	陕西华光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的关联法人	选矿药剂、备件、劳保用品等	13607.00
	渭南产投金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蒸汽、水等	2464.00
	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铝锭	2839.00
	小计			18910.00
接受劳务	陕西金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下属全资公司	剥离运输、倒装硫、工程项目等	28743.00
	陕西华光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的关联法人	委托加工、业务外包、劳务等	10547.00
	西安勘察设计院、西北有色勘测、咸阳西北有色七一二总队有限公司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工程项目	7871.00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	矿山道路及附属设施、公共设施等综合服务	2221.00
	渭南产投金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	120.00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产品检测	55.00
	陕西有色金属技工学校	控股股东托管单位	员工培训	184.00
	小计			48941.00
其他流出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	土地、房屋及生产性资产租赁	7267.00
	小计			7267.00
其他流入	陕西华光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的关联法人	房屋、资产租赁	199.00
	小计			199.00
合　计				80000.00

注：以上交易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计划较上年计划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增多、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增加所致。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严平

注册资本：400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一九九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住　　所：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风大街 67 号

经营范围：矿产品（矿产资源勘探、开采除外）的加工、科研与销售；新型建材的生产与销售；机械加工；项目投资（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建筑工程的施工；工程承包；房地产经营与开发；土地、房屋租赁；物业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热力生产和供应；天然水收集与分配；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电力设施承装、维修与实验；通信设施的技术服务与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控股股东

（二）陕西金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文辉

注册资本：20000.00 万

成立日期：一九九三年九月十六日

住　　所：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风大街西段 67 号金城大厦二楼西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许可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矿山工程、房建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公路工程、水利工程、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矿山运输（仅限矿内运输）；装卸倒运；道路养护（仅限于矿内道路）；吊装；建材销售；租赁业务（工程机械设备、工程施工设施器具、房屋）；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同一控制人

（三）渭南产投金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罗丁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

住　　所：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风大街 67 号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管理，房屋修缮管理，园林绿化工程，安防工程，停车场管理服务，供水、供暖服务，综合商店，浴池管理，住宿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股东参股

（四）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许蓁蓁

注册资本：50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一九八八年十月十五日

住　　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影路 46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地质、水文地质的勘察；岩土工程；测绘、钻井施工、桩基检测；房屋租赁；土地规划；工程设计；特种设备设计；规范编制；工程咨询；EPC 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管理；招标代理；土工及建材试验、地质灾害勘察、设计、评估、监理；城乡规划编制；环境评价；矿山与工业、土木工程建筑的设计；地基技术处理；机电一体化及自动化技术研究；工程造价咨询；劳